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额度调整及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贵州省盘州市红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州红腾”或“被担保人”）对外融资提供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0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2019年3月，公司作为担保人与担保权人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信托”）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19年3月14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中铁信托对盘州红腾形成的债权，最高额保证额度为人民币2亿元整，担保类型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每笔借款合同确定的借款到期之次日起两年或债权人向借款人发出提前收回贷款本息的书面通知确定的还款日之次日起两年。贵州省红果经济开发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红果”）为公司的担保责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并与公司、盘州红腾签订了《反担保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1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对外提供担保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

2020年12月，因工程款回收后续工作需要，经盘州红腾与中铁信托业务协商，中铁信托同意原人民币2亿元信托贷款计划续期，续期的额度调整为人民币

1.5 亿元，续期的总期限为不超过 18 个月，即不超过 2022 年 6 月 30 日，续期期间的担保方式保持不变，但公司担保的主债权的最高保证额度调减为人民币 1.5 亿元。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提供担保额度调整及延期的议案》，同意上述对外担保额度调整及延期事项，公司担保的主债权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期间中铁信托对盘州红腾形成的债权，最高额保证额度为人民币 1.5 亿元整，担保类型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贵州红果继续为公司的担保责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本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及反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贵州省盘州市红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 2、公司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3、注册地点：贵州省六盘水市盘州市两河街道两河工业园区
- 4、成立时间：2012年6月21日
- 5、法定代表人：李力
- 6、注册资本：100,077.88万元人民币

7、股东构成：贵州省红果经济开发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84.17%，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持股11.69%，天津国莹益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4.14%。

8、财务情况：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215023号），截止2019年12月31日，盘州红腾总资产为19,553,201,547.01元，净资产为10,173,468,584.75元，资产负债率为47.97%，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92,162,486.69元，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578,777,701.95元。

公司与被担保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反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反担保人名称：贵州省红果经济开发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2、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 3、注册地点：贵州省六盘水市盘州市管委会（两河街道办）
- 4、成立时间：2004年2月10日
- 5、法定代表人：李力
- 6、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 7、股东构成：盘州市财政局持股51%，贵州省红果经济开发区财政局持股49%。
- 8、财务情况：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215022号），截止2019年12月31日，贵州红果总资产为19,607,470,991.08元，净资产为10,334,570,181.65元，资产负债率为47.29%，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92,162,486.69元，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566,352,735.42元。

公司与反担保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担保协议及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与中铁信托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补充合同》，与贵州红果和盘州红腾签署《反担保合同之补充协议》，相关合同及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被担保的种类及数额

保证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为被担保人向中铁信托的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最高金额 1.5 亿元人民币。

2、保证范围

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所有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逾期支付价款、违约金、赔偿金、报关费用、中铁信托为收回债权所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公证处出具执行证书费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3、保证方式

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保证期间

被担保人的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自每笔借款合同确定的借款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二）反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反担保方式

反担保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反担保范围

反担保范围为保证合同项下的保证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保证合同项下保证人应支付的全部债务金额、违约金、赔偿金等，保证合同保证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保证人为实现追索债权与反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3、反担保期间

自反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保证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继续为贵州省盘州市红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对外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了进一步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收，降低坏账风险，提高资产周转率，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被担保方为国有公司，经营稳定，资产质量良好，具有较高的偿债能力，同时地方国有控股企业继续为公司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总体风险可控。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继续向贵州省盘州市红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对外融资续期提供不超过1.5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了进一步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收，降低坏账损失风险，有利于维护股东利益；同时，地方国有控股企业继续对公司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并积极采取其他有效防范风险的措施。我们认为本次对外担保风险可控，同意本次对外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在2018年10月向控股子公司达州市达宣快速建设管理有

限公司18.2475亿元人民币贷款提供差额补足；在2019年1月向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武侯支公司出具的8,000万元人民币保证保险（函）提供承诺；在2020年4月向大邑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对外融资提供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2020年4月向控股子公司宜宾源景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对外融资提供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向贵州省盘州市红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对外融资提供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不含子公司）金额4.3亿元人民币，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5.55%。目前公司无违规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

七、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四日